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4-038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无异议。

2、公司本次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

901-26，首席合伙人为肖厚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5人，其中7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2年度收入总额为266,287.7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54,019.07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5,168.13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66家上市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2,888.06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2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次、自律监管措施 2次、自律处分 1 次。

1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

管措施各1次，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冯炬，于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3家。近三年签署过黄山旅游（600054）、楚江新材（002171）、华骐环保（300929）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泽毅，于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7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东岳硅材（300821）、华骐环保（300929）等两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荐，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3家，近三年复核过洁雅股份（301108）、淮北矿业（600985）、龙迅股份（688486）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冯炬、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泽毅、项目质量复核人王荐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依据公司的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考行业、市场水平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并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评价，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经核查，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资质和丰富经验，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因此，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